

证券代码：600743

证券简称：华远地产

编号：临 2023-017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67 名、注册会计师 2,392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62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74 名。

立信 2022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6.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0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16 亿元。

2022 年度立信为 64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17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1,000 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 12.5 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 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82 名。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李永江	2017 年 9 月	2013 年	2013 年 11 月	2021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锦梅	1998 年 12 月	1998 年	2008 年 6 月	2022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金华	2007 年 1 月	2007 年	2011 年 12 月	2021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永江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2022 年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2022 年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2022年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2022年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2022年	浙江爱力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2022年	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年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年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年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年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年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年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年	山东德尔智能数码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朱锦梅

时间	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年	浙江爱力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年	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年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年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2022年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年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辽宁紫竹高科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北京实力电传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天津东方海川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河北神玥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山西博奥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河南硅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1年	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1年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金华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2022年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2022年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年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1-2022年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1-2022年	浙江爱力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1-2022年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1-2022年	成远矿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0-2022年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

3. 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1)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 审计费用的同比变化情况

	2022年	2023年	增减(%)
财务报表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30	130	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38	38	0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评估，认为该所具备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和应有的履职能力，在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表现出了良好的业务水平和职业操守，同时具备充分的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诚信记录良好，为保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根据公司经营需要，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130 万元；同时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 38 万元。并决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独立董事事前声明及独立董事意见如下：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业务执业资格和应有的履职能力，在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表现出了良好的业务水平和职业操守，为保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130 万元；同时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 38 万元，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130 万元；同时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 38 万元。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 报备文件

-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 （三）审计委员会决议